

浏阳市教育局

浏阳市教育局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0 年度浏阳市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415 所，其中普高 15 所，职高 6 所，初中 52 所，小学 306 所，特校、进校等其他 4 所，社区学校 32 所，在校学生 19.6 万人，在岗教师 12535 人。有幼儿园 503 所，幼师近 6000 余人，在园幼儿 5.9 万人。一年来我局以“办人民满意的教育”为目标，全面推进依法治教工作进程，教育得到了持续、健康发展。

一、健全工作机制，强化统筹协调

市教育局成立由党委书记、局长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机关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依法治教工作领导小组，将法治建设纳入教育系统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领导小组每年至少一次专题会议，部署安排法治建设年度重点工作。坚持每周一次班子会（局务会）和每月一次主题党日活动，认真学习并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中央依法治国委第一、第二、第三次会议精神。

将各职能科室依法行政履职能力纳入“一岗双责”考核，职能科室职权行使、执法情况、办案质量等纳入到科室绩效考核。

二、推进严格执法，建设法治政府

1. 推进示范创建。系统内推行浏阳市安全文明校园、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活动，积极参加长沙市、湖南省乃至国家级安全文明校园、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活动，以评估促规范，以创建促提高。2020年创建湖南省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1所，长沙市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2所，长沙市安全文明校园4所，长沙市绿色阅读优秀学校1所，长沙市消防标准化示范学校2所，长沙市文明交通示范学校1所。

2. 规范行政决策。对照《长沙市教育系统学校安全风险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实施细则（试行）》，制定本部门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标准，依法通过浏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布。对涉及群众利益重大决策事项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和合法性审查，由依法治教工作领导小组进行先期预测和研判，严格进行法制审核，充分听取人民团体、社会组织、群众代表等的意见，实现科学决策、依法决策、民主决策。

3. 加强法制工作。机关成立安全法制保卫科，由一名副科长专门负责法制建设工作，聘请浏阳河律师事务所刘林峰担任我局法律顾问，签发规范性文件及签订重要合同、协议等严格执行法制把关、公布和备案制度，每年为全市教育管理干部进行法治建设辅导培训。全市所有公办学校均配备了法制副校长，由市公检法司机关工作人员担任，定期到学校开展法治宣传辅导工作，为基层学校法治工作保驾护航。严格落实上级有关规定，坚决杜绝“文山会海”现象，文件管理严格实行“三统一”，定期开展规范

性文件清理工作，在浏阳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布本部门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文本，并动态调整。

4. 优化营商环境。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在浏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布本部门全部行政审批服务事项及其依据、所需申报材料清单，明确审批时限、流程、经办机构及电话，实行目录化、编码化、动态化管理，行政审批服务事项在法定期限内完成，持续优化流程，不断压缩办理时限。全面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依法依规为各级各类民办教育机构进入浏阳办学提供服务，新翰高级中学、唯美高级中学、浏阳市中协高新科技学校已正式招生办学，嗣同学校、淳口江湾教育集团项目等正在筹备中。我局现有行政许可职权3项、行政处罚16项，没有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现象，严格执行“清单之外无证明”，没有法律法规或国务院决定依据的证明事项一律取消。

5. 强化诚信建设。出台并公示《浏阳市教育局责任清单》，明确局机关各科室主要职责和具体事项，改进和规范行政审批和行政职权的实施，编制流程清单，公示实施主体和监督方式（含联系电话）。严格执行收费公示制度，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严格实行“一费制”收费要求，开学时在学校显眼位置公示收费标准，接受家长监督，其它收费一律取消，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收费实行备案审批制度，依法依规收费，严格执行乱收费举报投诉查处机制，全系统没有发现一例乱收费现象。加强教师师德师风建设，将师德师风纳入教师年度考核，师德师风考核不合格的年度绩效考核定为不合格，营造依法从教、诚实守信的良好工作氛围。

6. 规范行政执法。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年初将计划执法检查工作方案下发到各单位，采用“四不两直”工作方式进行督查暗访，发现隐患下达整改通知书，要求学校限期整改，将督查暗访结果分月通报。局领导带头，安保、计财、后勤产业、职教、普教、装备等相关科室执法人员参加，按计划每月集中开展一次行政执法检查，市直学校、初级中学和民办学校为必检单位，同时抽查初级中学辖区内小学、幼儿园和民办培训机构，每月一通报，并将检查结果纳入被检单位年度绩效考核。严格执行行政执法公示规定，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通过浏阳市人民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布执法机关、执法对象、执法类别、执法结论等信息，接受社会监督，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的执法决定信息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公开，每月 26 日定期向浏阳市司法局上报当月行政执法数据，每年 1 月 31 日前公开本机关上年度行政执法总体情况。规范执法案卷入档工作，我局从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20 日共办结行政许可案卷 1251 件，行政处罚案卷 3 件，其中权限内民办学校审批 57 件、教师资格认定 1037 件、校车使用许可 157 件。各科室对照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和行政许可案卷评查细则，对办结案卷进行了全面的合法性自查和规范性自查，并对发现的资料不齐、装订欠规范等问题予以限期整改。各科室全面自查汇总以后，安保科（法规科）、法律顾问组织相关科室负责人对各科室行政许可案卷予以合法性审查和规范性审查，并提出指导意见。

7. 充实行政执法力量。机关工作人员积极参加湖南省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考试，现已有 23 名机关工作人员通过考试取得行政执法资格证，做到执证上岗，工作履职情况纳入个人年度考核中，确保执法公正。

8. 尊重公正司法。支持人民法院依法受理和审理行政案件，尊重并执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2018 年以来没有以本部门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重视人民法院提出的司法建议，及时向人民法院反馈司法建议采纳情况，依法依规参加了市内某民办学校未成年人犯罪处罚听证会和附加条件不起诉宣布暨不公开训诫会，办复率 100%。

三、加强全民守法,增强法治信仰

1. 加强普法宣传。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健全，利用主题党日、业务学习和周（月）例会时间，定期邀请法律顾问、普法讲师团成员，采取专题培训、自主学习等形式，不断加大对本系统干部职工的法制培训。每年认真组织干部职工登录如法网开展普法学习，系统教职工学法考法参与率、合格率均为 100%。根据“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要求，系统内重点普及宣传《宪法》《教育法》《义务教育法》《教师法》《职业教育法》《民办教育促进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教育督导条例》《幼儿园管理条例》《行政许可法》等本部门执行的行政法律法规，各学校通过法治主题班会、法治辅导讲座、法治宣传栏、法治板报、致家长公开信等形式，分别在相关宣传月份开展学习宣传活动，推动校园法治文化建设。“12.4 国家宪法日”邀请市教育局法律顾问刘林峰律

师为各乡镇街道初级中学、和市直学校和民办学校校长进行宪法学习和依法治校辅导，全市所有学校每年都在“12.4 国家宪法日”举行了宪法晨读或宣誓活动。组织参加“宪法小卫士”活动，268所学校注册登录“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10万余名学生完成了注册，50000多名学生参加了在线测评，近50000名家长参加活动。

2. 组织参加学法考法工作。自7月份开始，我局安排系统管理员认真组织干部、职工登录如法网开展普法学习，做到了应学必学，如期如质完成必修学分、选修学分，全系统9700多名教职工学法考法参与率、合格率均为100%。

3. 加强法治文化建设。全市所有学校积极开展学校章程建设，全面实施“一校一章程”，将学校章程、中长期发展规划、绩效考核方案、学校管理制度、岗位职责等汇编成册，及时调整更新。充分利用学校宣传栏、电子屏进行法治宣传，积极开展法宣学生手抄报、班级黑板报评比，结合相关节日开展“班级主题班会”、“国旗下讲话”，学校法治文化建设氛围深厚。

四、依法统筹抗疫，工作平稳有序

为全面保障全市师生生命安全与身心健康，积极消除新冠肺炎疫情对教育教学管理、师生健康带来的负面影响，常态化推进疫情防控工作，我系统依据《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小学校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管理规范》、《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纲要》等法规、规章，规范开展教育系统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我系统采取一月一会讲评制度，扎实推进

全市教育系统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与常见传染病防控工作。严格把好入校关，切实落实教育部“五个一律”工作要求，强化“五个100%”建设。采取“四不两直”形式，每月开展一次暗访督查，聚焦防控关键、查缺补漏、做细做实做好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2020年我系统整体工作平稳有序，未发生一起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五、全面依法治教，治理效果显著

树立正确的用人导向，按照后备干部培养、民主推荐、综合考察、班子决策、公开公示流程选拔任用干部，在相同条件下，法治素养好、依法办事能力强的干部得到优先提拔使用。全局聘局管干部政治立场坚定，没有发现严重违纪违法行爲。全市教育系统全年没有发生一起重大违法违纪案件。

截止2020年底，全市创建湖南省依法治校示范校1所、湖南省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3所、湖南省安全文明校园10所，有长沙市依法治校示范校4所、长沙市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12所、长沙市消防标准化示范学校2所、长沙市安全文明校园69所、长沙市文明交通示范学校1所、长沙市绿色阅读优秀学校1所，有浏阳市本级安全文明校园289所，市域所有学校均创建为长沙市平安校园。

以长郡·浏阳实验学校和中协高新科技学校学生组成的代表队参加“我是答题王”湖南省第三届禁毒知识竞赛获得长沙市第一名，全省一等奖，参加全国禁毒知识竞赛获得最佳风采奖，获得湖南省最佳组织奖。

一年来，教育系统上下奋发进取、担当作为，较好地完成了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目标任务，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上级领导要求、群众美好期盼相比仍有差距，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如民代幼和退休教师群体待遇诉求得不到解决、优质均衡任务重、教育发展压力大等，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还需持续发力。2021年我局将全面深化教育改革，以构建“责任落实推进年”“普纪教育强化年”为中心，进一步构建法治工作体系，加大法治政府建设投入，全力助推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